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9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3月15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1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《关于确认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8-02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3 月 15 日